苏社管〔2018〕17号

关于号召全省性社会组织积极参与

2018年苏陕扶贫协作工作的通知

各全省性社会组织：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总体部署和省委、省政府深入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的工作要求，2017年省民政厅与陕西省民政厅签署了《组织引导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协议》，组织动员我省社会组织参与苏陕扶贫协作。江苏省慈善总会、江苏省瑞华慈善基金会、苏州金螳螂公益慈善基金会等社会组织积极响应号召，赴陕西贫困地区考察并认领帮扶项目，促成了一批帮扶项目签约落地，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2018年，我们倡导各全省性社会组织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委要求，继续扎实推进苏陕扶贫协作工作，积极参与到苏陕帮扶协作工作中来。现就我省社会组织积极参与2018年苏陕扶贫协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帮扶协作使命感

社会组织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力量，是动员组织社会力量参与脱贫攻坚的重要载体。参与脱贫攻坚，是社会组织的重要责任，是社会组织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重要体现，更是社会组织发展壮大的重要舞台和实现途径。全省社会组织要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落实《民政部关于推进深度贫困地区民政领域脱贫攻坚工作的意见》，按照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广泛引导和动员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的通知》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入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牢固树立大力支持国家建设、民族复兴、区域共同发展的全局意识、大局意识，发挥自身优势，强化责任担当，积极参与到苏陕扶贫协作中来。切实发挥省级社会组织的示范带头作用，围绕陕西省提出的“2018年苏陕社会帮扶项目”（附件1），积极提供帮扶资源、认领帮扶项目、开展扶贫协作，助力陕西脱贫攻坚。

二、聚焦供需对接，精准提供帮扶资源

按照苏陕两省社会组织帮扶工作要求，陕西省民政厅根据贫困地区帮扶需求梳理出了“2018年苏陕社会帮扶项目”。各全省性社会组织在参与本年度的苏陕扶贫协作过程中，可结合自身业务范围，针对“2018年苏陕社会帮扶项目”，采取资金支持、物资支持、智力支持、服务支持等多种方式，单独或联合认领帮扶项目、签订合作协议、开展帮扶工作；也可以根据自身优势围绕陕西省贫困地区需求提出帮扶项目供给方案（方案要求目标精准、对象明确、便于操作、利于考核）报省民政厅汇总后统一与陕西方面进行对接。

三、推动快速落实，及时报送帮扶项目

各全省性社会组织要尽快部署相关工作，认真分析“2018年苏陕社会帮扶项目”，结合组织自身情况确定帮扶意向，并按照内部治理程序，研究形成决议。确定认领意向的社会组织，应及时填写“苏陕社会组织帮扶项目认领意向表”（附件2），于7月20日下班前报送至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报送方式：电子表格发送至365600422@qq.com，纸质表格盖章后邮寄至南京市中山北路277号403室，联系人：罗汉群83590494）

省民政厅将汇总分析各个组织认领情况，研究确定最终帮扶方案，并与陕西省民政厅沟通协调，围绕社会组织帮扶协作搭建服务平台、协助项目对接、配合跟踪考核，为推进帮扶项目顺利开展创造有利的工作环境。同时，将结合社会组织等级评估、慈善组织认定、公募资格审定、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优秀典型选树、先进事迹宣传等工作，对参与苏陕帮扶协作的社会组织给予重点支持，不断弘扬社会组织服务大局、互助友爱的良好风尚，鼓励更多社会组织和爱心人士积极参与到苏陕帮扶协作工作中来。

附件：1. 2018年苏陕社会帮扶需求项目汇总表

2.苏陕社会组织帮扶项目认领意向表

江苏省民政厅

2018年6月29日